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陳弘儒
電話：08-7320415#3632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002443@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166841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4295099_11166841700_1_4295099_11166841700_1.docx)

主旨：檢送本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辦理「屏東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C-6-13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分區到校服務實施計畫」一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111年11月10日屏北小教字第1110005240號函辦理。

二、參加對象：

(一)同意核予對人權議題教學有興趣之教師公(差)假登記，如有課務得派代，每一場次含申請學校教師限額20名。

(二)輔導員到校服務期間以公假登記，其所需差旅費與代課鐘點費，由本縣人權議題輔導團項下支應。

三、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第一場次(國小屏南區)：111年12月8日(四)上午9時

至12時，地點：恆春國小。

(二)第二場次（國中場）：日期:111年12月8日(四)13時30分
至16時30分，地點：滿州國中。

(三)第三場次（國小屏北區）：日期：112年3月31日(五)13
時30分至16時30分，地點：佳義國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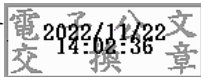
四、同意全程參加之教師每場次3小時之研習時數，請確實掌控
教師出缺席，並落實簽到、退工作。

五、研習連絡電話:北葉國小教導處 柯貴雪主任，電話08-
7991649*12。

六、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